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文件或因信賴本文件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下列公告已經在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上市的其他證券交易所發布。

2011年7月31日

## 滙豐宣布出售紐約州北部的零售業務分行網絡

\*\*\*根據 2011 年 5 月 31 日數據，以交易代價 10 億美元出售分行\*\*\*

\*\*\*交易進行期間，分行將繼續提供全面的客戶服務\*\*\*

\*\*\*滙豐將保留在紐約州北部的商業銀行業務\*\*\*

滙豐通過其全資子公司美國滙豐銀行及其他全資附屬公司，達成協議出售主要位處紐約州北部的零售業務分行予 First Niagara Bank, NA (“First Niagara”)，涉及 195 間分行<sup>1</sup>。交易代價相等於將轉撥存款 6.67% 的溢價。以 2011 年 5 月 31 日數據作基礎，交易金額約值 10 億美元。

美國滙豐銀行會繼續以商業和企業銀行業務為美國發展的策略重點，並致力在紐約州北部提供及進一步發展企業銀行業務。滙豐將透過當地的四間中小企中心，提供全面的國際商業銀行產品，包括貿易和現金管理等產品和服務。

美國滙豐銀行很高興與 First Niagara 合作進行交易，First Niagara 紮根紐約州北部，並具備深厚客戶關係業務發展的承諾。美國滙豐銀行的零售業務分行在交易進行期間將照常營運，繼續為客戶提供一切產品和服務。視乎監管部門的批准和其他慣例成交條件，此項全現金交易預計將於 2012 年初完成。

截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各分行錄得約 150 億美元的存款，以及 150 億美元的總資產，當中包括 28 億美元的貸款和 43 億美元的資產管理總額。

滙豐北美行政總裁兼集團常務總監 Niall Booker 說：「滙豐利用其競爭優勢，並以國際網絡和技能，致力發展美國業務。這項交易是我們於 2011 年 5 月策略日所公布的業務策略之一部分，藉以調整美國業務以配合我們的全球網絡，並滿足本地和海外客戶的本土和國際需求。我們為能夠服務紐約州北部社區多年而感到自豪，並期待透過區內的商業及企業銀行業務繼續為該區服務。我想藉此機會感謝區內分行的員工和零售客戶多年來的忠誠支持。我們的首要任務是盡我們所能，協助有關員工及客戶順利過渡。」

除了出售零售分行業務予 First Niagara，美國滙豐銀行亦決定於 2012 年第一季度把約 13 間設在康乃迪克州和新澤西州的分行合併到附近的滙豐分行，進度將視乎監管部門的批准。

視乎相關內容，上文所提及的「滙豐」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或滙豐集團旗下的其中一間美國公司。

媒介查詢：林慧儀 +852 2822 4992 [helenwylam@hsbc.com.hk](mailto:helenwylam@hsbc.com.hk)

備註：

<sup>1</sup> 數目包括 183 間位於紐約州北部的分行，4 間在紐約州威斯特徹斯特郡的分行，2 間在紐約普特南縣的分行，以及 6 間在康乃迪克州的分行。

補充資料：

### 美國滙豐銀行

美國滙豐銀行 ([www.us.hsbc.com](http://www.us.hsbc.com))，(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 於 2011 年 3 月 31 日總資產為 1,970 億美元，為 370 萬客戶提供零售銀行和財富管理、商業銀行、私人銀行、資產管理、全球銀行及資本市場的服務。它在美國經營超過 470 間分行，約有 370 間在紐約州，其他分行分布在康乃迪克州、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佛羅里達州、新澤西州、賓夕法尼亞州、馬里蘭州、弗吉尼亞州、加利福尼亞州、特拉華州、伊利諾伊州、俄勒岡州和華盛頓州。美國滙豐銀行是滙豐美國有限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而滙豐美國有限公司則是北美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美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以資產計算是美國最大的銀行控股公司之一。美國滙豐亦是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的成員。

### 滙豐集團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是滙豐集團的母公司，總部設於倫敦。滙豐集團在遍布歐洲、亞太區、北美洲、拉丁美洲及中東的 87 個國家和地區設有約 7,500 個辦事處，為全球客戶服務。於 2011 年 3 月 31 日，其資產達 25,980 億美元，是世界最大的銀行和金融服務機構之一。滙豐本着「環球金融 地方智慧」的精神服務全球。

於本公布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范智廉、歐智華、凱芝<sup>†</sup>、史美倫<sup>†</sup>、張建東<sup>†</sup>、顧頌賢<sup>†</sup>、方安蘭<sup>†</sup>、霍嘉治、何禮泰<sup>†</sup>、李德麟<sup>†</sup>、駱美思<sup>†</sup>、麥榮恩、孟貴衍<sup>†</sup>、穆棣<sup>†</sup>、駱耀文爵士<sup>†</sup>、約翰桑頓<sup>†</sup>及韋立新爵士<sup>†</sup>。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股份代號：5